

南通市物价局文件

通价服[2011]202号

关于啬园门票价格的通知

南通啬园管理处：

你处《关于制定（调整）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的建议》收悉。

为引导旅游消费，推动我市旅游业发展，根据《江苏省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管理办法》（苏价服[2009]361号）的规定，经成本监审，现对啬园门票价格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门票价格：淡季15元/人·次，旺季（3月—5月、9月—11月）20元/人·次。

2、优惠措施：（1）现役军人、残疾人、离休干部、70周岁以上的老人（以上均凭有效证件）、身高1.2米（含1.2米）以下的儿童免收门票。（2）60-69周岁老人、全日制在校学生（以上均凭有效证件）、身高1.2-1.5米（含1.5米）的儿童减半收取门票。（3）其他优惠措施及对旅行社等团队的优惠办法由你处自行确定。

3、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法定节假日期间游览参观点门票和道路客运价格管理工作的通知》（发改价格〔2010〕841号）的规定，本次调整门票价格，要提前半年向社会公布。请做好相关公示及明码标价工作。



主题词：啬园 票价 通知

抄送：省物价局，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府办、市政协办，崇川区政府，市旅游局、市建设局、市信访局，崇川区物价局、市物价局开发区分局、检查分局、价格举报中心、价格信息中心

南通市物价局办公室

2011年8月25日印发

共印25份